

## 附錄二

##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附錄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編製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而將有關資料載入本附錄乃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並載列如下以說明[編纂]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2021年12月31日發生。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就說明用途而編製，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本集團在[編纂]已於2021年12月31日發生的情況下或於[編纂]之後任何未來日期的有形資產淨值。

|                       | 本公司權益<br>持有人<br>於2021年<br>12月31日<br>應佔本集團<br>經審核<br>匯總有形<br>資產淨值<br>(附註1)<br>人民幣千元 |      | 本公司權益<br>持有人<br>於2021年<br>12月31日<br>應佔本集團<br>未經審核<br>備考經調整<br>匯總有形<br>資產淨值<br>(附註2)<br>人民幣千元 |      | 本公司權益<br>持有人<br>於2021年<br>12月31日<br>應佔本集團<br>未經審核<br>備考經調整<br>匯總有形<br>資產淨值<br>(附註3)<br>人民幣元 |      |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br>經調整匯總有形資產淨值<br>(附註4)<br>港元 |      |
|-----------------------|--|------|--|------|---|------|--|------|
| 按[編纂]每股股份<br>[編纂]港元計算 | 100,864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 按[編纂]每股股份<br>[編纂]港元計算 | 100,864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編纂] |

附註：

- (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2021年12月31日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匯總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2021年12月31日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匯總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00,997,000元計算，並就於2021年12月31日的無形資產約人民幣133,000元加以調整。
- (2) [編纂]估計[編纂]淨額乃基於指示性[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即分別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最低價及最高價)計算，並扣除[編纂]費及本公司已付／應付的其他相關開支(不包括已於2021年12月31日前於本集團匯總全面收益表入賬的[編纂]開支約人民幣12,700,000元)，且不考慮[編纂]、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亦不考慮本文件「股本」一節所述本公司根據授予董事發行及配發股份的一般授權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前段所述調整後，按已發行[編纂]股股份計算得出(假設[編纂]及[編纂]已於2021年12月31日完成)，惟不考慮[編纂]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及本文件「股本」一節所述本公司根據授予董事發行及配發股份的一般授權可能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就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而言，以人民幣列示的金額乃按人民幣1.00元兌1.1775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按該匯率轉換為港元，反之亦然。
- (5) 概無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所訂立的其他交易。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